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肖继辉2023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自2023年4月21日起担任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职，对公司的发展决策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或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现将本人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2023年，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出席方式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现场会议	通讯表决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8	6	2	0	0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人以严谨的态度认真审核董事会各项议案事项，提前审阅会议资料，与公司高管沟通相关情况，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本上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议案均投同意票。同时，本人是公司董事会审计监察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成员，出席了相关委员会会议，审查公司定期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审议董监高薪酬、预算规划等事项，发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 二、发表意见情况

（一）2023年8月17日，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公司2023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及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发表意见，对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和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事前认可的意见。

(二)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发表意见。

### **三、现场检查工作的情况**

2023 年，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参观公司分公司、子公司生产情况；在重大事项决策前，参加公司组织的独立董事沟通讨论会议，充分了解情况，为决策提供依据；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同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 **四、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职责的情况**

在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加强与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资金中心总经理、年审会计师、监管部门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审计情况，重点关注关键审计事项；听取公司管理层向独立董事全面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财务总监提交的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等有关资料；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集审计监察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见面会，听取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重点关注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慎把关财务信息及披露并做好履职工作记录。

###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对董事会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对有

关事项发表意见，还对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证券监管新政新规、履职法律责任及实例分析等，增强法律规范、风险防范、保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意识，提高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外，本人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未有提议解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4年，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更加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肖继辉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